

股票代碼：2484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三段111巷1-1號

公司電話：(04)2534-7909

合併財務報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目錄	1
二、合併資產負債表	2 - 3
三、合併損益表	4
四、合併現金流量表	5
五、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 - 18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 - 31
(四)關係人交易	31
(五)質押之資產	31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2 - 33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九)其他	34 - 38
(十)營運部門資訊	39 - 40
(十一)採用IFRSs相關事項之揭露	40 - 48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及三.1	\$498,461	12.39	\$430,375	9.3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一及三.2	1,216	0.03	2,300	0.05
1120	應收票據		12,488	0.31	15,870	0.3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三.3	578,971	14.39	696,501	15.18
1210	存貨淨額	一及三.4	663,858	16.50	830,477	18.10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9,625	0.24	681	0.0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61,642	1.53	76,491	1.67
11XX	流動資產小計		<u>1,826,261</u>	<u>45.39</u>	<u>2,052,695</u>	<u>44.74</u>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及三.5	49,083	1.22	39,247	0.86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及三.6	28,254	0.70	28,312	0.62
14XX	基金及投資小計		<u>77,337</u>	<u>1.92</u>	<u>67,559</u>	<u>1.48</u>
	固定資產	一及三.7及五				
	成本：					
1501	土地		380,223	9.45	474,554	10.34
1521	房屋及建築		739,719	18.39	1,020,957	22.26
1531	機器設備		2,198,960	54.67	2,372,003	51.71
1551	運輸設備		3,732	0.09	5,000	0.11
1561	辦公設備		8,755	0.22	17,297	0.38
1611	租賃資產		32,929	0.82	33,551	0.73
1681	什項設備		280,166	6.97	300,513	6.55
15X1	成本合計		<u>3,644,484</u>	<u>90.61</u>	<u>4,223,875</u>	<u>92.08</u>
15X9	減：累計折舊		(1,825,748)	(45.39)	(2,111,876)	(46.04)
1599	減：累計減損		(101,851)	(2.53)	-	-
1670	加：預付設備款		45,755	1.14	197,200	4.29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762,640</u>	<u>43.83</u>	<u>2,309,199</u>	<u>50.33</u>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934	0.05	-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一及五	-	-	386	0.01
1782	土地使用權	一及五	14,052	0.35	15,145	0.33
17XX	無形資產小計		<u>15,986</u>	<u>0.40</u>	<u>15,531</u>	<u>0.34</u>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五	-	-	25,484	0.56
1810	閒置資產	一、三.8及五	217,782	5.41	15	-
1820	存出保證金	五	27,745	0.69	14,771	0.32
1830	遞延費用	一	31,230	0.78	32,541	0.7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一	63,482	1.58	69,703	1.52
18XX	其他資產小計		<u>340,239</u>	<u>8.46</u>	<u>142,514</u>	<u>3.11</u>
1XXX	資產總計		<u>\$4,022,463</u>	<u>100.00</u>	<u>\$4,587,498</u>	<u>100.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穎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三. 9	\$72,990	1.81	\$54,288	1.18
2180	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負債	三. 10	331	0.01	5,477	0.12
2120	應付票據		31,174	0.77	48,326	1.05
2140	應付帳款		269,056	6.69	293,331	6.39
2160	應付所得稅		10,815	0.27	10,520	0.23
2170	應付費用	三. 10	110,334	2.74	108,205	2.36
2271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一及三. 11	26,395	0.66	66,007	1.44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三. 12	182,322	4.54	118,128	2.58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6,438	0.66	72,992	1.5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29,855	18.15	777,274	16.94
	長期負債					
2421	長期借款	三. 12	601,538	14.95	847,050	18.46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	-	4,024	0.09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601,538	14.95	851,074	18.55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一	76,810	1.91	74,563	1.63
2820	存入保證金		45	-	345	0.01
2888	其他負債		3,565	0.09	-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80,420	2.00	74,908	1.64
2XXX	負債總計		1,411,813	35.10	1,703,256	37.13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三. 13	1,574,760	39.15	1,574,491	34.32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	269	0.01
31XX	股本小計		1,574,760	39.15	1,574,760	34.33
	資本公積	三. 15				
3210	股票溢價		616,181	15.32	695,998	15.17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90,583	9.71	390,582	8.51
3260	長期投資		3,675	0.09	3,675	0.08
32XX	資本公積小計		1,010,439	25.12	1,090,255	23.7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一	-	-	5,018	0.11
3350	未分配盈餘	三. 16	(68,452)	(1.70)	42,212	0.92
33XX	保留盈餘小計		(68,452)	(1.70)	47,230	1.0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一	95,721	2.38	125,561	2.74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0,458)	(0.26)	(6,733)	(0.15)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小計		85,263	2.12	118,828	2.59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602,010	64.69	2,831,073	61.71
3610	少數股權		8,640	0.21	53,169	1.16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2,610,650	64.90	2,884,242	62.8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4,022,463	100.00	\$4,587,498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穎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一				
4110	銷貨收入		\$1,787,153	101.47	\$1,945,342	101.84
4170	減：銷貨退回		(7,705)	(0.44)	(25,550)	(1.34)
4190	銷貨折讓		(18,110)	(1.03)	(9,439)	(0.49)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761,338	100.00	1,910,353	100.01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1,507,644)	(85.60)	(1,602,403)	(83.88)
5910	營業毛利		253,694	14.40	307,950	16.12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1,953)	(5.22)	(102,291)	(5.3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7,709)	(7.82)	(162,978)	(8.5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242)	(3.19)	(67,532)	(3.54)
	營業費用合計		(285,904)	(16.23)	(332,801)	(17.42)
6900	營業淨利		(32,210)	(1.83)	(24,851)	(1.30)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93	0.02	486	0.03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4,298	0.24	4,353	0.23
7122	股利收入		147	0.01	106	0.0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收益		4,777	0.27	-	-
7160	兌換利益		-	-	40,837	2.14
7210	租金收入		1,242	0.07	11,034	0.58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023	0.11	394	0.02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1,936	0.11	24,648	1.29
7480	什項收入		23,641	1.34	13,039	0.6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8,357	2.17	94,897	4.98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7,862)	(1.01)	(18,121)	(0.95)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058)	(0.17)	(2,124)	(0.1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14)	-	-	-
7560	兌換損失		(21,101)	(1.20)	-	-
7620	閒置資產折舊及呆滯損失		(5,465)	(0.31)	(4,524)	(0.24)
7630	減損損失		-	-	(17,950)	(0.94)
7880	什項損失		(31,133)	(1.77)	(7,728)	(0.4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78,633)	(4.46)	(50,447)	(2.64)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一	(72,486)	(4.12)	19,599	1.04
8110	所得稅費用		(7,085)	(0.40)	(24,053)	(1.26)
8900	經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79,571)	(4.52)	(4,454)	(0.22)
9600	合併總利益		\$(79,571)	(4.52)	\$(4,454)	(0.22)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68,452)		\$36,411	
9602	少數股權損失		(11,119)		(40,865)	
9600	合併總利益		\$(79,571)		\$(4,454)	
9900	普通股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一及三、17				
	母公司股東之利益		\$(0.39)	\$(0.43)	\$0.38	\$0.23
	少數股權		(0.07)	(0.07)	(0.26)	(0.26)
	合併總利益		\$(0.46)	\$(0.50)	\$0.12	\$(0.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母公司股東之利益		\$(0.39)	\$(0.43)	\$0.38	\$0.23
	少數股權		(0.07)	(0.07)	(0.26)	(0.26)
	合併總利益		\$(0.46)	\$(0.50)	\$0.12	\$(0.0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穎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利益		\$ (79,571)	\$ (4,454)
調整項目：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2,340	3,946
折舊費用		215,420	227,143
各項攤提		15,097	12,657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325	10,710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17,950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4,298)	(4,353)
其他損失		13,211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023)	(394)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1,936)	(24,64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058	2,12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777)	-
處分投資損失		14	-
收到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2,998	1,64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		3,105	-
應收票據減少		2,590	3,124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9,592	(131,004)
存貨減少(增加)		12,933	(191,29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2,212)	16,105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1,345)	27,052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3,902)	7,572
應付帳款增加		133,239	7,491
應付所得稅減少		(3,876)	(5,843)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5,106	(4,82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2,865)	(9,168)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316	5,0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0,539	(33,39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	1,166
購買少數股權		-	(74,76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7,446)	-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6,954	1,061
購置固定資產		(63,347)	(258,978)
遞延費用增加		(14,049)	(19,05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2,156)	2,861
其他負債增加數		3,565	-
電腦軟體增加		(5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6,535)	(347,71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短期銀行借款(減少)增加		(235,704)	286,449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46,391)	-
存入保證金減少		(300)	(1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82,395)	286,439
匯率影響數		808	(7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7,583)	(95,4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6,044	525,8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三. 1	\$498,461	\$430,37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15,522	\$13,163
本期支付所得稅		\$8,280	\$14,03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82,322	\$118,128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26,395	\$66,00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及資本公積		\$ -	\$21,083
部份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固定資產本期增加數		\$51,884	\$265,47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9,289	16,78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7,826)	(23,280)
支付現金		\$63,347	\$258,978

董事長：曾穎堂

經理人：曾榮孟

會計主管：黃玲玲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七號公報「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除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外，亦包括達該號公報所述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1) 母公司：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2) 子公司：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母公司及子公司 綜合持股百分比	
		101.09.30	100.9.3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持有 希華晶體(東莞)有限公司100%股 權	100.00%	100.00%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石英晶體、晶體振盪器、晶體濾波 品之製造買賣	100.00%	100.00%
英屬維爾京群島希華股份有限公司	石英晶體、晶體振盪器、晶體濾波 品之買賣	100.00%	100.00%
希華科技株式會社	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 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 之製造買賣	100.00%	100.00%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	100.00%	100.0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母公司及子公司 綜合持股百分比	
		101.09.30	100.9.30
	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 之製造買賣		
SCT USA, Inc	係提供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係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石晶微 機電-晶體元件	100.00%	100.00%
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係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 批發及零售、產品設計及國際貿易 業務	87.78%	87.78%
APEX OPTTECH CO.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持有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100%股 權	78.70%	62.97%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經營石英晶體及晶片之製造買賣	78.70%	62.97%

(3)未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無。

(4)編製報表主體變動說明：無。

2.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1)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2)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3)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4)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解約之定期存款、可轉讓定期存單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按取得成本入帳及評估，至於處分成本則採個別辨認法。

4. 外幣交易及外幣報表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係以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之基礎。
- (2)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係在同一會計期間時，結清金額與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當期兌換損益。
- (3)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分屬不同會計期間時，以外幣為基準之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後之金額，與發生日之原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 (4)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出售被投資公司股權投資或被投資公司實施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 (5) 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之被投資公司記帳單位如下：

公司名稱	記帳單位
SIWARD—新加坡	美 元
SIWARD—東莞	人民幣
SIWARD—BVI	美 元
SIWARD—日本	日 幣
SIWARD—無錫	人民幣
SCT USA, Inc	美 元
威華微機電(股)公司	新台幣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新台幣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名稱	記帳單位
APEX	美 元
晶華一無錫	人民幣

編製合併報表時，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其屬人民幣、美元及日幣記帳者均換算為新台幣財務報表。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結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之匯率換算，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差額作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記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①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3)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前述二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之定義，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重分類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則分期攤銷為當期損益。

6.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2)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7.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與利率交換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利率與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8.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未來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9.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採逐項比較法。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物料及半成品 一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 一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
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依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但有證據顯示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不在此限)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另評估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重大影響力時，業將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列入考量。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對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以上者，或雖未超過50%但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均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 (3)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取得成本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之差異，除屬永久性資產所產生者外，依其性質分年攤銷，其無法辨識原因者按十年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不再攤銷，新增之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其中屬於商譽部分不得攤銷。
- (4)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所產生之損益於當期末實現者，予以銷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質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認列，其餘之資產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採列記未實現損益科目方式銷除，因而產生之「遞延借貸項－聯屬公司間損益」作為資產或負債，並依其實現期間劃分為長短期；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其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則按投資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若投資公司對產生側流交易之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則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投資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銷除。
- (5)被投資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應借記「資本公積」時，因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 (6)被投資公司如有新增之資本公積，投資公司應按持有股份比例，借記「長期投資」，貸記「資本公積」。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 (7)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原則上以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若屬已達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已達控制能力之投資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11.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按取得成本入帳(以固定資產增資者係依當地政府鑑價金額入帳)，並採平均法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耐用年限係考量經濟使用年限及參考台灣地區稅法規定之耐用年數者估列，其年數如下：

資 產 項 目	耐用年限
房 屋 及 建 築	3～50 年
機 器 設 備	1～10 年
運 輸 設 備	3～ 5 年
辦 公 設 備	3～ 9 年
租 賃 資 產	3 年
什 項 設 備	3～20 年

- (2) 凡可延長資產耐用年數之重大更新或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 (3) 固定資產購置及建造期間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 (4) 固定資產報廢及處分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損益或非常損益。
- (5) 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取得時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時依淨變現價值與帳面價值較低者評價。

12. 無形資產

- (1) 無形資產係具有可辨認性、可被企業控制及具有未來經濟效益之無實體非貨幣性資產，依其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耐用年限平均攤銷。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商譽係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成本高於被投資公司帳面價值之金額，按五至十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不再攤銷。
- (3)土地使用權係承租國有土地所需投入之費用，按經營年限平均攤銷。

13. 遞延費用

係電力線路補助費等支出，按一至三年平均攤銷。

14. 可轉換公司債

- (1)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若屬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後發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可轉換公司債中純屬公司債之現值依相同條件但不可轉換之公司債之市場利率折現，續後評價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至於其他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合分類為權益商品之要件，故分類為負債，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
- (2)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若屬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前發行，其與發行公司債總金額之差異無須視為權益組成要素，故無須分離。約定賣回價格高於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面值法處理，亦即將轉換之公司債及其相關負債科目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15. 退休金

- (1)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自民國八十五年底起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準備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 (2)淨退休金成本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按十五年平均攤銷。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4)子公司之退休金政策如下：

A.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經常性薪資為計算之基數。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結果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十七年採用直線法平均攤銷。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及威華微機電(股)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B. 希華科技株式會社(日本)、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及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並無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依據當地法律需提撥一定比例交付當地政府，勞工退休時依規定向政府支領退休金，另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英屬維爾京群島希華股份有限公司、SCT USA, Inc及APEX OPTTECH CORPORATION，均無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以上子公司依中華民國證期會(84)台財證(六)01985號函規定，並不適用「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

(5)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期中財務報表不予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34段規定之事項。

16.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本公司及子公司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畫，係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者，依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函及與該號函相關函釋之規定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依內含價值法按衡量日標的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為酬勞成本，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7. 法定公積

按每年稅後盈餘提列百分之十。

18. 特別盈餘公積

按前一年度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待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時始得迴轉。

19. 所得稅

- (1)本公司編製之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 (2)本公司購置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有關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採當期認列法，亦即將當年得享受之投資抵減全數自所得稅費用項下減除。又依法應遞延適用投資抵減部分，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3)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 (4)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 (5) 本公司依規定對期中財務報表不予揭露所得稅相關事項。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收入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其條件為（一）取得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二）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已移轉；（三）價格係屬於固定或可決定；（四）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21.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之每股盈餘時，係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22.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2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有關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將其列為薪資費用。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之合併總損益及每股盈餘無影響。
2. 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並業已追溯揭露前期之部門資訊。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 9. 30	100. 9. 30
現 金	\$429	\$902
銀行存款	498, 032	429, 473
合 計	\$498, 461	\$430, 375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1. 9. 30	100. 9. 3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股票	\$411	\$6, 895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基金	312	478
減：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11)	(5, 073)
小 計	312	2, 30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遠匯	904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1, 216	\$2, 30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淨額

(1)其明細如下：

	101. 9. 30		100. 9. 30	
	關係人	非關係人	關係人	非關係人
應收帳款	\$-	\$601,765	\$-	\$679,236
減：備抵呆帳	-	(15,150)	-	(15,534)
減：備抵兌換(損)益	-	(7,644)	-	32,799
淨 額	\$-	\$578,971	\$-	\$696,501

(2)備抵呆帳係依據期末應收帳款餘額估計可能發生呆帳金額而提列。

(3)國外應收帳款按外幣計價者，由於匯率變動之故，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中，各按該日之匯率認列兌換損益，其相對科目為備抵兌換損益則列為應收帳款之增減項。

4. 存貨淨額

	101. 9. 30	100. 9. 30
原 料	\$221,326	\$238,704
物 料	67,506	69,052
半 成 品	106,212	135,383
在 製 品	107,012	112,670
製 成 品(含外購商品)	326,662	427,722
合 計	828,718	983,53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64,860)	(153,054)
存貨淨額	\$663,858	\$830,477

所認列之銷貨成本相關費損及收益淨額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3,532	\$9,087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325	(831)
存貨報廢損失	-	11,541
淨 額	\$38,857	\$19,797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名 稱	101.9.30			100.9.30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金額	股數	持股比率	金額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47,156	13.75%	49,083	3,281,765	13.53%	39,247	無
JAUCH & SIWARD HOLDING PTE. LTD.	25,000	25.00%	571	25,000	25.00%	571	
小 計			49,654			39,818	
累計減損			(571)			(571)	
合 計			\$49,083			\$39,247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以\$22,004 取得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50% 之股權，因本公司為持有該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百分比最高者，故視為具有重大影響力採權益法評價，另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以\$5,775 認購由日商瑞穗創投壹號基金公司轉讓之 550,000 股，持股比率 15.63%。另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以\$5,313 認購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股 531,329 股。民國九十九年六月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本公司未認購故未依持股比例認股增加資本公積\$1,526。此外，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一〇〇及一〇一年獲配現金股利\$1,313、\$1,641 及\$2,998。民國一〇一年二月以\$7,446 認購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股 465,391 股。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共投資\$37,585，持股比率 13.7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採權益法評價認列對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投資利益	\$4,298	\$4,353
換算調整數	(11)	58
合計	\$4,287	\$4,411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名 稱	101.9.30			100.9.30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金額	股數	持股比率	金額	
普通股							
華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9,912	6.67%	\$3,499	349,912	6.67%	\$3,499	無
豐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25,000	3.00%	5,250	525,000	3.00%	5,250	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名 稱	101. 9. 30			100. 9. 30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訊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600	0.45%	672	53,600	0.45%	672	無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4,601	1.94%	4,038	134,601	1.94%	4,038	無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67%	10,000	1,000,000	0.67%	10,000	無
美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75	0.03%	64	6,375	0.03%	64	無
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9,000	0.03%	90	9,000	0.03%	90	無
美強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0.95%	3,000	300,000	0.95%	3,000	無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871	1.27%	7,710	700,871	1.27%	7,710	無
Techno Plaza Co., Ltd	60	0.67%	1,135	60	0.67%	1,193	無
小 計			35,458			35,516	
累計減損			(7,204)			(7,204)	
合 計			\$28,254			\$28,312	

7. 固定資產

- (1)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增加之固定資產主要係鍍膜機及自動固定接著機等。
- (2)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增加之固定資產主要係南科分公司廠房、多段壓入機及電氣特性檢查機。
- (3)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均未有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8. 閒置資產

	101. 9. 30	100. 9. 30
取得成本		
房屋及建築	\$325,851	\$44,287
機器設備	371,666	153,236
其他設備	11,578	53
土地	92,707	—
土地使用權	371	—
辦公設備	185	—
小 計	802,358	197,576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203,289)	(17,089)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1. 9. 30	100. 9. 30
機器設備	(314, 636)	(114, 678)
其他設備	(10, 995)	(53)
辦公設備	(178)	-
小 計	(529, 098)	(131, 820)
未折減餘額	273, 260	65, 756
累計減損	(55, 478)	(65, 741)
閒置資產淨額	\$217, 782	\$15

9. 短期借款

(1)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債權銀行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	金額	擔保或抵押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信用借款	100. 11~101. 11	4. 44%	\$29, 605	由本公司擔保
山形銀行-米澤分行	信用借款	101. 06~101. 12	1. 875%	15, 132	由日本希華董事長擔保
兆豐銀行-東京分行	信用借款	101. 01~102. 01	1. 875%	18, 915	由日本希華董事長擔保
交通銀行-東亭分行	擔保借款	100. 12~101. 12	浮動利率	9, 338	由希華無錫擔保、土地 廠房
合 計				\$72, 990	

(1)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債權銀行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	金額	擔保或抵押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信用借款	99. 11~100. 11	3. 0953%	\$30, 506	由本公司擔保
交通銀行-東亭分行	擔保借款	99. 12~100. 12	6. 116%	23, 782	土地及廠房
合 計				\$54, 288	

10. 應付費用

	101. 9. 30	100. 9. 30
應付薪資及獎金	\$40, 322	\$42, 629
應付保險費	5, 367	4, 958
應付佣金	18, 561	12, 576
應付利息	699	1, 517
其 他	62, 090	46, 525
合 計	\$110, 334	\$108, 205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應付公司債

	101. 9. 30	100. 9. 30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	\$27,400	\$74,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005)	(7,993)
小計	26,395	66,007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6,395)	(66,007)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 -	\$ -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一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300,000，每張面額\$100，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到期，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五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19.49元，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請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103.03%，收益率為1.00%，滿四年為105.09%，收益率為1.25%)以現金贖回。發行滿三個月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第二項及第三項之規定，轉換價格將依其規定重新計算並調整之，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二十五日除息調整後，轉換價格為每股14.49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已轉換\$218,200，換發14,632仟股，並現金贖回\$54,400及\$7,800。另民國一〇〇年第三季已轉換27仟股因尚未完成變更登記，故帳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應付公司債及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明細如下：

	101. 9. 30	100. 9. 30
負債組成要素		
應付公司債		
應付公司債	\$27,400	\$74,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005)	(7,993)
淨額	26,395	66,00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331	5,477
負債組成要素合計	\$26,726	\$71,484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債 權 銀 行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借款利率	借款餘額	擔保或抵押
中華開發銀行－台中分行	擔保借款	100~105	1.979%	\$650,666	土地、廠房及 設備
台灣銀行－潭子分行	擔保借款	98~103	1.745%	18,750	設備
上海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0~103	2.9965%	88,811	無
山形銀行	信用借款	98~104	2.000%	14,164	無
台中商業銀行－竹北分行	擔保借款	98~110	3.160%	11,469	土地及廠房
合 計				783,86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2,322)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601,538</u>	

(1)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債 權 銀 行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借款利率	借款餘額	擔保或抵押
中華開發銀行－台中分行	擔保借款	100~105	1.679%~ 1.770%	\$750,000	土地、廠房及 設備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0~105	1.75%	50,000	
台灣銀行－潭子分行	擔保借款	98~103	1.745%	31,250	設備
上海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0~103	2.9965%	91,518	無
山形銀行	信用借款	98~104	2.000%	21,236	無
台中商業銀行－竹北分行	擔保借款	98~110	3.160%	12,580	土地及廠房
台中商業銀行－竹北分行	信用借款	98~103	3.910%	8,594	無
合 計				965,17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8,128)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847,050</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股本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2,300,000，實收股本為\$1,547,219，每股面額壹拾元，分為154,721,816股。民國九十九年度國內可轉換公司債996,632股，已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八日完成變更登記。另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共轉換1,757,574股，其中1,730,638股已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四日完成變更登記，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有26,936股尚未向公司登記主管機關申請變更登記，故暫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科目。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額定股本\$2,300,000，每股面額壹拾元，已發行157,449,086股，實收股本為\$1,574,491。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2,300,000，每股面額壹拾元，已發行157,476,022股，實收股本為\$1,574,760。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尚無變更。

14.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 (一)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十五日及九十六年十一月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000 單位及 5,000,000 單位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及三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及七年。認股權憑證之認股價格如因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即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証等)，將依比例重新計算並調整之。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 總數(仟單位)	流通在外單位 總數(仟單位)	認股價格(元)
96.11.28	5,000	4,010	18.86

- (1)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4,190	\$18.86	4,290	\$18.86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180)	-	-	-
期末流通在外	4,010	\$18.86	4,290	\$18.86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3,008		2,145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 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8.40		\$8.40	

(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

核准發 行 日期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仟單 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單 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96.11.8	\$18.86~19.80	4,010	2	\$18.86	3,008	\$18.86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皆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認列之酬勞成本為\$0。該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其評價模式各參數之加權平均資訊分別如下：

核准發行日期	96.11.8
預期股利率	0.50%
預期價格波動率	26.98%
無風險利率	2.52%
預期存續期間	7年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二)子公司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950,000 單位，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950 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且此認股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十年。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已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747,000 單位，認股價格為 14 元。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 總數(仟單位)	流通在外單位 總數(仟單位)	認股價格 (元)
93.3.18	747	150	\$14

(1)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747	\$14.00	747	\$14.00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597)	\$14.00	(597)	\$14.0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150		150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 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9.28		\$9.28	

(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

核准發行 日期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92.11.20	\$14	150	1	\$14	150	\$14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0。該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其評價模式各參數之加權平均資訊分別如下：

核准發行日期	92.11.20
預期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57.73%
無風險利率	3.00%
預期存續期間	10年

(三)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68,452)	\$(68,452)	\$36,411	\$36,411
每股盈餘(元)	(0.43)	(0.43)	0.23	0.23
擬制淨利	\$(71,449)	\$(71,449)	\$32,950	\$32,950
擬制每股盈餘(元)	(0.45)	(0.45)	0.21	0.21

15. 資本公積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101.9.30	100.9.30
股票溢價	\$616,181	\$695,998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90,583	390,582
長期投資	3,675	3,675
合計	\$1,010,439	\$1,090,255

(2)資本公積依公司法規定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惟其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受領贈與之所得及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依章程規定，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①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三，得以股票發放之。
- ②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③ 股東紅利，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餘數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九十，其中屬現金股利部份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決議分派之。

若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主管機關規定之特別盈餘公積，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2)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因本期虧損故估列金額為\$0，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股東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決議一〇〇虧損撥補案，決議以資本公積\$79,816及法定盈餘公積\$5,018彌補虧損。

(4)另配合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0920000457號函規定，有關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17. 每股盈餘

(1)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每股盈餘：

	股數	權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57,476,022股	1	157,476,022股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數			-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157,476,022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計算稀釋每股
盈餘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157,476,022股

	一〇一年前三季	
	稅 前	稅 後
合併總損益	\$(72,486)	\$(79,571)
加：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失	11,119	11,119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u>\$(61,367)</u>	<u>\$(68,452)</u>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0.46)元	(0.50)元
加：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失	0.07	0.07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u>(0.39)元</u>	<u>(0.43)元</u>
稀釋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0.46)元	(0.50)元
加：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失	0.07	0.07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u>(0.39)元</u>	<u>(0.43)元</u>

(2)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每股盈餘：

	股數	權數	加權平均股數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流通在外股數	155,718,448	1	155,718,448股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數	1,757,574		1,512,906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157,231,354股</u>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157,231,354股</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〇年前三季	
	稅 前	稅 後
合併總損益	\$19,599	\$(4,454)
加：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失	40,865	40,865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60,464	\$36,411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0.12元	(0.03)元
加：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失	0.26	0.26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0.38元	0.23元
稀釋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0.12元	(0.03)元
加：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失	0.26	0.26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0.38 元	0.23元

註：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派。因本公司員工紅利得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四、關係人交易事項

無此事項。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作為各項融資之擔保品。

	101. 9. 30	100. 9. 30
土地—成本(含閒置資產)	\$465,813	\$458,749
土地使用權	7,558	7,277
建築物—帳面價值(含閒置資產)	492,218	441,593
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410,389	387,674
什項設備—帳面價值	1,837	265
存出保證金	13,510	—
合 計	<u>\$1,391,325</u>	<u>\$1,295,558</u>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或有負債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因銀行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704,528及\$1,668,353。
-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明細如下：(外幣單位：元)

幣別	信用狀總額		已繳保證金	
	101. 9. 30	100. 9. 30	101. 9. 30	100. 9. 30
JPY	<u>\$-</u>	<u>\$58,300,000</u>	<u>\$-</u>	<u>\$-</u>

-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A. 本公司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 2)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背 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威華微機電 (股)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超過50%之子公司	\$390,302	\$30,000	\$30,000	\$-	無	1.15%	\$1,040,804	Y	N	N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 2)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背 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 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 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390,302	USD1,000,000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無	1.13%	\$1,040,804	Y	N	Y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 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 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390,302	USD3,000,000	USD3,000,000	USD3,000,000	無	3.38%	\$1,040,804	Y	N	Y

註1：背書保證者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5%。

註2：背書保證者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B. 子公司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 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金額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背 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390,302 (註1)	RMB 9,600,000	RMB 9,600,000	RMB 2,000,000	\$-	1.72%	\$1,040,804 (註2)	N	N	Y

註1：背書保證者之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5%。

註2：背書保證者之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4.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之中長期授信合約承諾如下：於借款期間內，本公司應維持流動比率在百分之一百五十以上、金融負債比率小於百分之一百及未計利息費用、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的利益除以利息費用之比率需大於等於三(以上計算財務比率之金額均係以合併財報之金額計算)，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二十五億元；若本公司無法符合前述財務比率之財務限制，應依約定提前清償借款。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其他

(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9.30		100.9.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8,461	\$498,461	\$430,375	\$430,37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16	1,216	2,300	2,3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591,459	591,459	712,371	712,37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254	28,254	28,312	28,31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083	49,083	39,247	39,247
金 融 負 債				
短期銀行借款	72,990	72,990	54,288	54,288
應付票據及帳款	300,230	300,230	341,657	341,65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26,395	27,178	66,007	73,09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783,860	783,860	965,178	965,178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	-	4,024	4,024
衍生性金融商品				
應付公司債賣回權及轉換權	331	331	5,477	5,477

1.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短期銀行借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係以各基金公司提供之期末基金淨值為公平價值；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 (3)依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公平價值係無法可靠衡量。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包括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5)衍生性金融商品，其公平價值係由受託發行機構提供之。

2.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 9. 30	100. 9. 30	101. 9. 30	100. 9. 30
金 融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8,461	\$430,375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16	2,300	-	-
應收票據及款項	-	-	591,459	712,37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8,254	28,31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083	39,247
金 融 負 債				
短期銀行借款	-	-	72,990	54,288
應付票據及款項	-	-	300,230	341,65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之部分)	-	-	27,178	73,09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	783,860	965,178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	-	-	4,024
衍生性金融商品				
應付公司債賣回權及轉換權	-	-	331	5,477

3. 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國外原物料、半成品及成品之採購主要以日元及美元計價，另有因美元計價之銷貨而產生之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已就外幣部位採取積極管理，應能有效控制匯率變動風險。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壞帳比例低。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之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本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主要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公司債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款幣別主要為台幣，以台灣總體經濟因素估計台灣利率水準，未來一年並無大幅走升之趨勢，利率變動之風險對本公司影響甚微。

(二)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付)款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餘額	佔合併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1	進貨	\$556,956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31.62%	\$(105,345)	(2.62%)
0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IWARD Enterprise Inc.	1	進貨	\$193,102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0.96%	\$(39,719)	(0.99%)
0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1	銷貨	(119,783)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6.80%)	55,524	1.38%
1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2	銷貨	\$(556,956)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31.62%)	\$105,345	2.62%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付)款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餘額	佔合併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2	進貨	119,783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6.80%	(55,524)	(1.38%)
2	SIWARD Enterprise Inc.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2	銷貨	\$(193,102)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0.96%)	\$39,719	0.99%

2.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付)款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餘額	佔合併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1	進貨	\$633,353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33.15%	\$(49,476)	(1.08%)
0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IWARD Enterprise Inc.	1	進貨	\$247,555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2.96%	\$(47,224)	(1.03%)
0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1	銷貨	(110,671)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5.79%)	51,721	1.13%
1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2	銷貨	\$(633,353)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33.15%)	\$49,476	1.08%
1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2	進貨	110,671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5.79%	(51,721)	(1.13%)
2	SIWARD Enterprise Inc.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2	銷貨	\$(247,555)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2.96%)	\$47,224	1.03%
2	SIWARD Enterprise Inc.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3	進貨	104,922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5.49%	(17,944)	(0.39%)
3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SIWARD Enterprise Inc.	3	銷貨	(104,922)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5.49%)	17,944	0.39%

註一：0 係代表母公司，其餘阿拉伯數字代表各子公司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七號公報「合併財務報表」規定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應揭露事項：

(1) 子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

本公司之子公司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依日本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持有被投資公司20%以上之股權並無強制規定應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故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其投資損益係由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列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對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

(3)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由於國外從屬公司主要生產基地在中國大陸廣東省東莞市及江蘇省無錫市，目前台灣海峽兩岸政府因政治因素尚未明朗，故存在特殊之政治風險。

(4)子公司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
無。

(5)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無。

(6)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無。

十、營運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公司依據不同策略性事業單位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五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希華台灣營運部門：係經營石英晶體震盪器、濾波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為主要業務。

希華日本營運部門：係經營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希華大陸營運部門：係經營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晶華公司營運部門：係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產品設計及國際貿易業務。

威華公司營運部門：係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石晶微機電-晶體元件。

本公司營運部門並未經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依據所執行的功能及承擔的風險為考量基礎。

(1)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

	希華台灣	希華日本	希華大陸	晶華公司	威華公司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431,538	\$199,774	\$20,337	\$109,464	\$225	\$-	\$1,761,338
部門間收入	340,046	583,456	48,858	27,356	1,974	(1,001,690)	-
收入合計	<u>\$1,771,584</u>	<u>\$783,230</u>	<u>\$69,195</u>	<u>\$136,820</u>	<u>\$2,199</u>	<u>\$(1,001,690)</u>	<u>\$1,761,338</u>
部門損益	<u>\$98,644</u>	<u>\$(11,891)</u>	<u>\$(38,539)</u>	<u>\$(90,979)</u>	<u>\$(47,931)</u>	<u>\$18,210</u>	<u>\$(72,486)</u>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希華台灣	希華日本	希華大陸	晶華公司	威華公司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577,558	\$211,327	\$4,648	\$116,819	\$-	\$-	\$1,910,353
部門間收入	365,180	664,247	136,141	49,461	-	(1,215,029)	-
收入合計	<u>\$1,942,738</u>	<u>\$875,574</u>	<u>\$140,789</u>	<u>\$166,281</u>	<u>\$-</u>	<u>\$(1,215,029)</u>	<u>\$1,910,353</u>
部門損益	<u>\$159,730</u>	<u>\$(1,854)</u>	<u>\$(29,972)</u>	<u>\$(64,516)</u>	<u>\$(47,126)</u>	<u>\$3,337</u>	<u>\$19,599</u>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下表列示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營運部門資產相關之資訊：

	希華台灣	希華日本	希華大陸	晶華公司	威華公司	調整及消除	合計
101. 09. 30							
部門資產	\$3,903,250	\$809,704	\$168,903	\$265,626	\$152,978	\$(1,277,998)	\$4,022,463
100. 09. 30							
部門資產	\$4,005,400	\$1,015,006	\$336,835	\$485,105	\$207,846	\$(1,561,927)	\$4,488,265

十一、採用IFRSs相關事項之揭露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上簡稱金管會)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2年起依其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以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依民國99年2月2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1)採用IFRSs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劃，該計畫係由曾榮孟總經理統籌負責。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部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IFRSs轉換計畫	財務部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差異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4. 完成IFRSs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5. 完成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務部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務部及資訊室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務部及稽核室	已完成
8. 決定IFRSs會計政策	財務部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務部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IFRSs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務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IFRSs2012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務部	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務部及稽核室	已完成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其影響說明

A. 本公司係以目前金管會已認可之IFRSs及預計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IFRSs或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IFRSs之會計政策差異有所不同。另，本公司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決定未來採用IFRSs之會計政策，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以下所列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茲將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合併財務報表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子公司之少數股權所歸屬損失超過其原有權益時，除非該少數股權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此損失，否則此超過金額及其他續後損失，係分攤至本公司。若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則先歸屬至母公司，直至原由母公司承擔少數股權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惟依IAS 27規定，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係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外幣換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於報導個體內之每一個別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公司股票係以成本衡量，惟依照IAS 39之規定，權益工具僅在無活絡市場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始能以成本衡量。對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當該等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亦即該等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依(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函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惟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應採公允價值法處理。
採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時，我國並未要求被投資公司之會計政策需與投資公司一致；惟依IAS 28規定，投資者財務報表之編製，應對相似情況下之類似交易及事件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
員工福利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用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惟依IAS 19規定，應先參考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折現率，在此類債券並無深度市場時，應使用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惟IAS 19並無此規定。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依IAS 19並未有此規定。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所得稅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惟依IAS 12「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惟依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其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所適用之稅率有所規定。本公司現行之處理係對順流交易於認列未實現損益時，依本公司稅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對於逆流或側流交易則係透過調整投資損益時，依本公司之稅率一併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惟依IAS 12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B. 本公司目前初步評估之會計政策重大差異，其影響金額及說明如下：

(A)101年1月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會計科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索引
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	3,635	(3,635)	-	(a)
其他	1,893,552	-	1,893,552	
基金及投資	68,637	87	68,724	(b)
固定資產	2,146,015	(213,128)	1,932,887	(d)
無形資產				
土地使用權	14,696	(14,696)	-	(e)
其他	1,254	-	1,254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	24,042	(24,042)	-	(d)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68,128	24,644	92,772	(a)(c)
長期預付租金	-	15,077	15,077	(e)
投資性不動產	-	179,865	179,865	(d)
預付設備款	-	56,924	56,924	(d)
其他	48,848	-	48,848	
資產總計	4,268,807	21,096	4,289,903	
流動負債	666,081	-	666,081	
長期負債	840,764	-	840,764	
其他負債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科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索引
應計退休金負債	73,494	24,302	97,796	(c)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12,564	12,564	(a)
其他	345	-	345	
負債總計	1,580,684	36,866	1,617,550	
股本	1,574,760	-	1,574,760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695,997	-	695,997	
轉換公司債	390,583	-	390,583	
長期股權投資	3,675	(3,675)	-	(f)
員工認股權		7,186	7,186	(g)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018	-	5,018	
未分配保留盈餘	(84,834)	76,345	(8,489)	(b)(c)(f)(g)(i)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7,029	(107,029)	-	(h)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10,458)	10,458	-	(c)
少數股權(非控制權益)	6,353	945	7,298	(c)
股東權益總計	2,688,123	(15,770)	2,672,353	

(B)101年9月30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會計科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索引
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	9,625	(9,625)	-	(a)
其他	1,816,636	-	1,816,636	
基金及投資	77,337	87	77,424	(b)
固定資產	1,762,640	23,192	1,785,832	(d)
無形資產				
土地使用權	14,052	(14,052)	-	(e)
其他	1,934	-	1,934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	217,782	(217,782)	-	(d)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63,482	37,448	100,930	(a)(c)
長期預付租金	-	14,424	14,424	(e)
投資性不動產	-	148,464	148,464	(d)
預付設備款	-	45,755	45,755	(d)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科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索引
其他	58,975	-	58,975	
資產總計	4,022,463	27,911	4,050,374	
流動負債	729,855	-	730,011	
長期負債	601,538	-	609,415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76,810	23,444	100,254	(c)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19,378	19,378	(a)
其他	3,610	-	3,610	
負債總計	1,411,813	42,822	1,454,635	
股本	1,574,760	-	1,574,760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616,181	-	616,181	
轉換公司債	390,583	-	390,583	
長期投資	3,675	(3,675)	-	(f)
員工認股權		8,506	8,506	(g)(m)
保留盈餘				
未分配保留盈餘	(68,452)	92,392	23,940	(b)(c)(f)(g)(i)(j)
累積換算調整數	95,721	(107,029)	(11,308)	(h)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10,458)	10,458	-	(c)
少數股權(非控制權益)	10,247	(15,563)	(6,923)	(c)(j)(l)
股東權益總計	2,610,650	(14,911)	2,595,739	

各項影響金額說明如下：

(a)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本公司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並依 IAS 12 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不予互抵，此外，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認列。此一重分類使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分別減少 3,635 仟元及 9,625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分別增加 16,199 仟元及 29,003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分別增加 12,564 仟元及 19,378 仟元。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會計政策一致性調整

依會計政策一致性調整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87 仟元及保留盈餘增加 87 仟元。

(c) 員工福利

本公司累計未認列之退休金精算損益於 IFRSs 轉換日選擇豁免，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另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迴轉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及將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增加 24,302 仟元及 23,444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均減少 10,458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均增加 8,446 仟元、保留盈餘均減少 35,705 仟元，以及少數股權均增加 945 仟元。

(d) 固定資產、閒置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之重分類

本公司依 IFRSs 之規定，將固定資產、閒置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依其性質重分類，致使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之固定資產分別減少 213,128 仟元及增加 23,192 仟元、其他資產項下閒置資產分別減少 24,042 仟元及 217,782 仟元、投資性不動產分別增加 179,865 仟元及 148,464 仟元，以及預付設備款分別增加 56,924 仟元及 45,755 仟元。

(e) 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之重分類

本公司依 IFRSs 之規定，將屬營業租賃之土地使用權，予以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項下。此一重分類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長期預付租金分別增加 15,077 仟元及 14,424 仟元。

(f)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調整

本公司依權益法而認列之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除 IFRSs 未有規定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外，因不符 IFRSs，故將資本公積 3,675 仟元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g) 未既得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對於未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分別調整增加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7,186 仟元及 8,506 仟元。

(h)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依據 IFRS 1 之豁免規定，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並同時調增保留盈餘 107,029 仟元。

(i)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於轉換日之保留盈餘為負數（累積虧損）者，免就首次採用 IFRSs，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規定予以提列。

(j)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係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子公司之少數股權所歸屬損失超過其原有權益時，除非該少數股權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此損失，否則此超過金額及其他續後損失，係分攤至本公司。依 IAS 27 規定，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係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調整非控制權益減少 16,058 仟元及保留盈餘增加 16,058 仟元，一〇一年前三季非控制權益損失增加 16,058 仟元及母公司淨利增加 16,058 仟元。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k) 未分配保留盈餘調節說明

	101. 01. 01	101. 09. 30
長期股權投資一致性會計處理	\$87	\$87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35, 705)	(35, 705)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3, 675	3, 675
未既得股份基礎給付	(7, 186)	(7, 186)
累積換算調整數歸零之影響數	107, 029	107, 029
子公司損失歸屬少數股權調整	-	16, 508
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8, 445	8, 445
當期損益影響數	-	(461)
未分配盈餘調整數	<u>\$76, 345</u>	<u>\$92, 392</u>

(C)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合併損益之調節

會計科目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索引
營業收入	1, 761, 338	-	1, 170, 071	
營業成本	(1, 507, 644)	-	(1, 032, 513)	
營業毛利	253, 694	-	137, 558	
營業費用	(285, 904)	(461)	(286, 365)	(1)(m)
營業淨損	(32, 210)	(461)	(32, 671)	
營業外損失	(40, 276)	-	(40, 276)	
稅前淨損	(72, 486)	(461)	(72, 947)	
所得稅費用	(7, 085)	-	(7, 085)	(1)
合併總損失	(79, 571)	(461)	(80, 032)	
少數股權淨損	11, 119	16, 508	27, 627	(j)
母公司股東損失	(68, 452)	16, 047	(52, 405)	(j)

各項影響金額說明如下：

(1) 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累計未認列之退休金精算損益於 IFRSs 轉換日選擇豁免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另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迴轉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及將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一次認列至保留盈餘，致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退休金成本減少 859 仟元。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m)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對於未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致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員工酬勞成本增加 1,320 仟元。

(3)依 IFRS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 (optional exemptions) 及強制性例外 (mandatory exceptions) 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A. 企業合併：本公司對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合併初始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仍依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 B. 員工福利：本公司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亦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所提供之豁免揭露規定。
- C. 股份基礎給付：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 D. 累計換算差異數：本公司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存在之累計換算差異數，毋須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辦理，因此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之所有國外營運機構累計換算差異數推定為零。
- E.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發布之民國九十九年正體中文版為準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至於 IASB 自民國一〇〇年起陸續發布之各項公報，將視金管會決定其適當之實施時間而產生其他調整數。